

中级佛学教本



第卅四、卅五、卅六课 综合指要

1. 成实宗的指归，只至阿罗汉为止，并不更进一步，以成佛为目标，所以不能跻于大乘之列。但是，它所标榜的教义，如作我法二空观，以断烦恼及所知二障，如色心二法，究属空无等，皆具大乘气象。惜乎其最后的造诣，仅限于灰身灭智，以求解脱生死，可知其断见思，入无余涅槃，确属实在情形。至于得菩提涅槃业，得如来五分法身果，则有所不能也。
2. 色即是空，是说它缘生无性，所以当体即空，这就是说：色的自体，只是若干条件所假合，若各种条件，各历本位，则无色的自体可得，故说其为空。至于本宗说极微为空，此有两点不对，第一，无极微。例如将两个极微分子，叠在一起，当两体相接触时，亦如两尘相碰，那么，它们所碰之处，仅是一点呢？抑是全部？如是全部，则变成一体，而不成两体，如仅一点，则未碰之处尚多，尚可以分，不成极微，这是说极微义不能成立。第二，极微不是空。无论什么东西，虽至极微，总有体积，终不是空无。说把极微无限制的分析，便可以成为空显与事实不符，这不过是胜论外道的遍计所执，于佛理有所不合也。
3. 佛家说：色法为业力所生，业若消灭，色自败坏，是色法有生有灭。又说：一人得道归元，十方虚空，悉皆消殒，是正报灭度，依报亦灭度也。然而前此的物理学家，却说物质不灭，彼以化学的分合方法，证明物质之灭于此者，必增于彼，灭于此者，必生于彼，与佛家物质有生必灭的学说相反。但自原子能被发现后，证明物质可变化光与力而消灭，否定了物质不灭律，证明佛家学说的正确性，可知科学愈发达，愈显得佛学的价值，在各宗教中，能与科学相得益彰者，亦惟有佛教矣。
4. 第一表内，看到了不还果人，证般涅槃的方式有多种，就知道一切行人，他们的根器各别，和见思烦恼的厚薄不同。所以修因得果，也就有种种的差异，这都是前多生的习染，和修治工夫的深浅，所形成的结果，这是一事。断三界见思惑尽，才证阿罗汉果，断惑如断手足，既断则不再续，亦不再生，若能再续再生，则不得名为断。照这情形看起来，那么，阿罗汉是已断三界的见思惑者，既已断惑得果，则惑决不会再萌，果决不会再失。可知所谓钝根罗汉，如遇恶缘，复降不还果，名为「退法相」，以及恐退失功果，常欲自杀入无余涅槃，名为「死相」各节，这都是一种善巧方便，其目的无非欲使行人，于退堕或退失的危险，因而精进勇猛，不敢放逸。若其实际，到了阿罗汉的地位，是决没有再退堕三界，或退失功果的道理，这又是一事。
5. 对般若莫作空想，它若是空皂话，那么，佛又何必从空中立此假名，立了之后，又用种种方法语句，花了二十二年的时间，来破除它，岂不是自讨麻烦。若使般若但是空无，那么，它何以能被誉为五度明灯，三世佛母。六祖赞般若说：「摩诃般若波罗蜜，最尊最上最第一，无住无往亦无来，三世诸佛从中出。」可知在修道的过程中，般若是居于何等重要的地位，没了它，简直一步不能行。但是，对般若亦莫作有想，它若是有的话，那么，便是有性有相，可以用六根六识，去了别它，如此则经中便不应说：「般若以无性为自性，故自性不可得，自性不可得，故无所取，无所执著。」总而言之，修般若是在行人方寸之间，教也教不来，说也说不出，不管于理于事，智人处处皆契合般若，愚人处处违背般若。行者若欲了解般若，只有靠领悟，能悟不能悟，是有否修学的关

系，舍此之外，实无办法也。

6. 大般若波蜜多经，共六百卷，是卷帙最多的经，也是玄奘一生，最杰出的译作，其笔墨条达灵动，而又一字不苟，读之使人胸膈皆舒，慳忧都尽。般若会上，有一最奇特的现象，应予注意，那便是善现以声闻身，而能演说甚深的般若义。照理来说：像这样的妙理，大菩萨尚不能知，岂有声闻，而能说示。原来这都是释迦牟尼佛，威神加被的结果，致令小机，能宣大法，如是则善现说。即是佛说此亦如华严会上，诸菩萨说佛法身义，亦为释尊威神之所加被，其情形颇与此相类似。
7. 行人惑断到那里？就离开那里？仅断欲界诸惑，而未断色界诸惑者，只能出欲界并不能出色无色界，仅断欲界及色界诸惑，而未断无色界诸惑者，只能出欲界及色界，并不能出无色界。譬如好嫖赌戏剧，而不好饮酒者，仅能离酒楼，而未离妓馆、赌场、戏院，其理与此相同。所以凭自力出三界者，必先凭自力，破尽三界见思惑，成阿罗汉，然后方出。若有一分一毫未断，来生还在此间，休想出离，其难可想。是故修净土念佛法门，借佛愿力，往生佛国，出三界，了生死，然后再慢慢断见思，实是末法时代，最具智慧的打算。除却这一法门之外，余者恐怕都不是我们障深慧劣的凡夫，所能即生成办也。倘若不能即生出离，而第八识中，有三恶道的恶业种子先成熟者，则来世必不能保有人身。如是尚不知何年何世，始得离开三途，何论断惑出世，这便是自信太过的吃亏处。
8. 修般若最重要之点，便是：虽知诸法皆空，而不行恶法，不舍善法。不过在修的过程中，一切应做之事，虽一一照做，而不执著法相，不执著功德相，永远离开二边，处于中道，这样便能与般若波罗蜜多相应。
9. 断惑证果，皆唯心识，而惑无实质，心无形相，若一念顿觉，则诸惑皆断，不一定要依照限定的时间。在小乘法中，例如观经载，频婆娑罗王，在幽闭中，遥见世尊，头面接礼，便得阿那含果。又如阿难于佛灭后，结集三藏时，烦恼尚未尽，致为迦叶所摒，回房息卧，头尚未至枕，廓然开悟，得阿罗汉果。这都是不必按照若干生，或若干劫的次序，而能于一念顿超者。不但小乘如此，即大乘成佛，有时也如此：例如菩提树下的悉达太子，法华会上的龙女，涅槃会上的广额屠儿，他们都是不必按照三大阿僧祇劫的次序，而能于一念顿超者。大抵顿超之人，皆是修因在前多生，证果在今世，间亦有佛菩萨垂迹度生，现身说法者。总而言之，在修因时，皆名为渐，到得果时，皆名为顿，若无前此之渐，则亦无后此之顿也。学者读经论，若发现其中所载，与通常不同者，则必另有其他理由，若欲剖析其理由，第一须慧解，第二须多闻，第三须质询善知识，舍此三者外，实无他途可循。